

证券代码：601228

证券简称：广州港

公告编号：2024-032

债券代码：185817.SH、185969.SH、137626.SH、137812.SH、115012.SH、240489.SH

债券简称：22 粤港 K1、22 粤港 02、22 粤港 03、22 粤港 04、23 粤港 01、24 粤港 01

##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。

(二) 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交公司全体董事。

(三) 会议表决截止时间：2024 年 6 月 26 日 15:00

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表决

(四) 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6 名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全部议案并形成以下决议：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合资建设运营揭阳大南海公共石化罐区项目的议案》  
同意公司参与合资建设运营揭阳港南海作业区液体散货码头项目（下称“石化罐区项目”）。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0.59 亿元，分两期建设；其中首期工程建设库容 6.2 万立方米，投资估算为 6.31 亿元，根据货源实际需求逐步建设。

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港航投资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广东港航”）与揭阳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揭阳普工投资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共同建设运营石化罐区项目。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3.18 亿元，其中，广东港航持股 55%，认缴出资 17,490 万元。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规章制度管理规定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  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4 年 6 月 27 日